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保荐机构”）作为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建设”或“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以及西部建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投入情况，对西部建设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关于核准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02号）。本次发行最终价格确定为8.80元/股，发行股票数量230,120,254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02,505.82万元。其中：货币资金人民币182,005.82万元，债权转股权金额20,500.00万元。扣发行费用共计4,102.6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98,403.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7年12月7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17]000662号】验资报告。

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使用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202,505.8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98,403.20万元，该募集资金扣除新疆建工以其拨入西部建设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尚未转增资本而形成的债权认购的金额20,500.00万元后，主要用于商品混凝土生产网点建设项目，商品混凝土技术改造项目，产业链建设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西部建设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六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已经西部建设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西部建设本次终止、调整了原部分募投项目建设规模，调整前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投入金额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额（万元）（调整后）
1	商品混凝土生产网点建设项目	84,472.00	65,653.11
2	商品混凝土技术改造项目	25,617.50	32,355.82
3	产业链建设项目	7,900.00	7,336.00
4	研发中心项目	20,000.00	20,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39,913.69	39,913.69
合 计		177,903.19	165,258.62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本金 69,149.89 万元（不含利息使用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金额 3 亿元），其中：用于商品混凝土生产网点建设项目 21,146.72 万元，用于商品混凝土技术改造项目 1,755.52 万元，用于产业链建设项目 3,321.33 万元，用于研发中心项目 3,012.64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39,913.69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81,461.73 万元（含利息收入，不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金额 3 亿元）。

三、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西部建设于 2018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六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 3 亿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9 年 8 月 9 日，前次暂时补流资金的 3 亿元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西部建设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本次拟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 亿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者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到期前将按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且未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公司

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四、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西部建设第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第六届十九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西部建设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和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西南证券对西部建设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詹辉
詹辉

黄嘉
黄嘉

